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19日,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并邀请了2名环保专家,根据《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主要建设内容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液压支架、皮带机、刮板机的生产以及修配设备维修制造,设计规模为年产液压支架2000架、皮带机180部、刮板机110部,年生产配件36万件(其中包含铸件2440吨),年维修设备2160台,年维修采煤机、掘进机、钻机30台及其他各类部件120件。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评价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废气处理配套设施	清铲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在清铲车间安装两套除尘系统：其中一台除尘器处理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及振动筛废气，系统总风量4.5万m ³ /h；另一台除尘器处理滚筒筛和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废气，系统总风量3.96万m ³ /h。上述两台除设施的除尘效率均为99.8%，上述废气经净化后合并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清铲车间焊接及清理打磨工序分别设置1套8m×8m×3.5m规格的可移动式伸缩房，共2套；配套设置侧吸式集气口及收尘管道并入1台大型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1根18m排气筒排放；清理车间内设置一台滚筒清理机，安装在地坑内，作业期间全密闭。清铲车间实际作业不涉及振动筛的使用，相关配套环保设施未安装	实际生产不使用振动筛；根据实际需求优化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公司铸造厂清铲车间部分废气产生环节包括喷涂及浸漆废气、焊接及打磨废气、铸造工序部分废气等环节均为无组织排放，且部分环保措施不能满足现行环保政策的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厂区各项环保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公司提出“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环保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并于2020年10月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1月9日，阳泉市生态环境局矿区分局以阳环矿函〔2020〕44号文件对本项目予以批复；2021年2月4日，公司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公开端”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403008105872101001Z，证书有效期自2021-02-04至2024-02-03。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铸造厂清铲车间废气治理设施的改造工程，主要包括：清铲车间新增 2 套可移动伸缩房，伸缩房内设侧吸式集气口，并由收尘管道并入 1 台布袋除尘器，除尘器末端设置 1 根 18m 高排气筒。

该报告表中涉及的环保设施改造除铸钢车间和清铲车间治理设施以外的工程已于 2021 年 5 月改造完成验收，本次验收仅针对清铲车间治理设施，本次验收后，仅剩铸钢车间的改造仍在调试中。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发生如下变动。

项目变更情况

变更类型	变更内容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在清铲车间安装两套除尘系统：其中一台除尘器处理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及振动筛废气，系统总风量4.5万m ³ /h；另一台除尘器处理滚筒筛和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废气，系统总风量3.96万m ³ /h。上述两台除设施的除尘效率均为99.8%，上述废气经净化后合并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清铲车间焊接及清理打磨工序分别设置1套8m×8m×3.5m规格的可移动式伸缩房，共2套；配套设置侧吸式集气口及收尘管道并入1台大型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1根18m排气筒排放；清理车间内设置一台滚筒清理机，安装在地坑内，作业期间全密闭。

项目实际建设中，为优化清铲工序的作业便捷性及废气捕集方式，采用可移动式伸缩房对清铲工位进行灵活封闭，同时加大伸缩房规格以扩大作业封闭区域，并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排气筒加高至 18m；滚筒清理机改为地理式全封闭区域作业，大大减少粉尘排

放；实际生产不使用振动筛，不产生相应污染物。上述变动均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同时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口，因此项目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环评要求与实际完成情况

环评对本项目工程环保要求及完成情况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相符
废气	清铲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颗粒物	在清铲车间安装两套除尘系统，由一台除尘器处理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及振动筛废气，总风量4.5万m ³ /h；另一台除尘器处理滚筒筛和4个4m×4m的焊接作业工位废气，总风量3.96万m ³ /h。上述两台除尘设施的除尘效率均为99.8%，废气经净化后合并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清铲车间焊接及清理打磨工序分别设置1套8m×8m×3.5m规格的可移动式伸缩房，共2套；配套设置侧吸式集气口及收尘管道并入1台大型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1根18m排气筒排放；清理车间内设置一台滚筒清理机，安装在地坑内，作业期间全密闭。清铲车间实际作业不涉及振动筛的使用，相关配套环保设施未安装	实际生产不使用振动筛，优化其他处理措施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基础减震、厂房屏蔽等	风机安装隔声间，加装基础减振措施	相符
其他	/	/	加强厂内绿化	持续加强厂区内绿化	相符

2、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完成情况

环评批复对本项目工程环保要求及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内容类型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完成情况
废气	清铲车间废气，安装两套除尘系统，一台除尘器处理4个	清铲车间焊接及清理打磨工序分别设置1套8m×8m×3.5m规格的可移动式伸缩房，共2	完成并优化

内容类型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完成情况
	4m×4m 的焊接作业工位及振动筛废气,另一台除尘器处理滚筒筛和 4 个 4m×4m 的焊接作业工位废气,废气经精华后合并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套; 配套设置侧吸式集气口及收尘管道并入 1 台大型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处理后经 1 根 18m 排气筒排放; 滚筒清理机安装在地坑内, 作业期间全密闭。清铲车间实际作业不使用振动筛, 不产生相应污染物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安装、基础减震、定期维护, 绿化带隔离	风机安装隔声间, 加装基础减振措施	完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山西绿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23 日对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 并出具了绿澈环保 (2025) 字第 (052) 号监测报告, 具体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污染源

监测期间, 清铲车间除尘器出口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3.4\text{mg}/\text{m}^3$, 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30\text{mg}/\text{m}^3$ 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668\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排放浓度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限值要求; 清铲车间周围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660\text{mg}/\text{m}^3$, 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无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 $5.0\text{mg}/\text{m}^3$ 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昼间等效声级最高为 58.6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昼间 60dB(A)限值要求，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总量计算

本次验收监测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655t/a，满足最高允许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要求（清铲车间废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量为 1.83 吨/年）。

五、验收结论

经过对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阶段性）建成的清铲车间废气治理工程现场检查及监测，该项目履行了环保手续，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六、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保证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定期开展监测并上报生态环境管理部门。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信息表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

配套部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技术审查组成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荆涛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 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 员	荆涛
成员		杨启航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 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 员	杨启航
		刘红斌	专家	高工	刘红斌
		李国锐	专家	高工	李国锐

